

那山 那人 那事儿

—

那一年进山，我连想都没多想。有好心人感觉我的单位还不错，担心我人走茶凉，劝我别走。我谁的话也不听，怒冲冲叫了辆拖拉机突突突就上了山。

面临一片人迹罕至的丛林，拖拉机手问：你这什么都不带，上山吃啥？

我余怒未息，说：我饿死冻死不怪任何人！

其实拖拉机手睁着眼睛说瞎话。我分明带了两件东西——一坛酒，一个女人。

为什么要带酒？第一，我不开车。第二，那山里要买酒，比林冲风雪山神庙要远得多了。第三，没有酒，我没法平静我的心绪。

为什么要带女人？第一，我气性大，可胆小，一个人不敢住那深山老林里。第二，我一个男人，不带女人怎么叫阴阳平衡？

第三，何况这是一个还要依靠我的新婚女人呢。

山道弯弯，山高路陡，山重水复……

经过了几个三岔路口、五岔路口，拖拉机手累得满头大汗，我已经被颠得直不起腰，女人更是呕吐不止。在一排土墙薄瓦的破旧房子面前，我们下了车。女人当时打了个寒噤。她面色苍白，恐怖地睁大眼睛看着这城市里从未见过的破房子。我兴奋地跳下车。扔给拖拉机手一张钱，便匆匆忙忙搬酒坛子。

后来岳父来看望我，眯缝着眼睛，先环顾着四周的山梁，再欣赏地看着我。那神态，就像心里说：好样的！当年陶渊明不为五斗米而折腰，而今你小子也来效仿！好！好！好！

我理解岳父的“好”。他自己是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大学生，新中国一流人才，可在反右的时候挂牌住牛棚放牛。他鼓励女儿说，我们这房子还不错，他那时住的牛棚哪有这么干净，比我们的房子矮半个头。但他后来摘了帽子照样是国家干部，照样住大城市。他一再叮咛要我屈能伸。我没理睬他。什么能屈能伸？既然进了山，我压根都没想过什么时候伸！天涯何处不长草？我不想跟人吵吵吵。一个小单位，彼此为了个人效益，你盯着我我盯着你，我不想这样尔虞我诈过日子！活着就是活着，难道谁还为了屈而死去，或者为了伸而活着？搞那么复杂，就是活着，累也把人累死了！

我把酒搬到山坡，找到一块阳光灿烂的丛林空隙，就着山里初尝味道鲜美常吃有点苦涩的野菜，望着弯弯曲曲出没丛林的来路，喝酒。我不想叹息，我能坚决忍住。我发誓：在山里我一定要弄出点名堂！即使开荒种地，也要图个清静！

每天喝酒时，唯一的女人总是眼巴巴地看着我，在我的三令五申之下给我倒酒。喝得醉醺醺时，女人气喘吁吁地扶我、背我回去。我们第一天来的时候，割茅草搓了草绳，砍树钉了树桩，

七绕八绕，盘了一张别致的新床。她小心地把我放在床上。给我盖上薄被。然后她静静地坐在土灶前烧水。

算了。为了这个女人，我不想和外面计较了。她比五斗米值钱多了！我应该平静下来。一坛酒，不能再大碗大碗喝了。必须少喝点儿。我要平静。半碗。我要平静。小半碗……

山里渐渐平静下来。可我们的肠胃却不能平静。当务之急是我们将要解决吃什么的问题。如何生存？问题异常尖锐。我想，住在山里，就要靠山吃山。

我脱光膀子，挥汗如雨，拿锄头开荒。二十几年前，我曾经学过种西瓜。我要种西瓜。

一个暴风雨的前夜，咔嚓一个响雷，西瓜藤一夜之间爬出一米多远。只见过西瓜却从未见过西瓜如何生长的女人喜笑颜开，给我端来满满一碗酒。在电闪雷鸣中，我看着她粉嘟嘟的笑脸，乐了，庆功一般咕嘟一口喝了下去。

西瓜膨胀的时候，女人的肚子也开始膨胀。我喝着酒，望着瓜地，乐滋滋地看她们谁比谁膨胀得快。结果人斗不过西瓜，再一次揭示了生命的脆弱，再一次证明厄运依然紧紧缠绕着我，她肚子里的掉了，西瓜却一阵风一阵雨地疯长，满山真叫硕果累累啊！

等她复原了身体，我们结伴去看瓜。喝了酒，我疯。我现编现唱着《西瓜白蛇传》道：

红瓢西瓜蜜汁汁的甜，瓜田绿果滴溜溜的圆。小娘
子和小仙仙，手牵着手踏着月光到瓜田。

神仙爱情蜜汁汁的甜，郊外月亮滴溜溜的圆。小娘
子和小仙仙，花前月下信誓旦旦到瓜田。

千里姻缘蜜汁汁的甜，百年好合滴溜溜的圆，小娘

子和小仙仙，心连着心风雨同舟到人间。

人间和瓜田蜜汁汁的甜，爱情的硕果滴溜溜的圆，
小娘子和小仙仙，做得神仙做得农夫到人间。

我们如此这般地看瓜，可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，灾难竟然再次咬上了我。一到黑夜，山里的夜猫子、猪獾等成群结队闪烁着绿莹莹的鬼眼睛从四面八方的丛林潜入瓜地，半夜偷吃瓜，把整个瓜地弄得一片狼藉。站在满山狼藉面前，我流下了从不轻弹的男儿热泪。我第一次真正感觉到了惊人的失败。——山外，我拗不过情绪；山里，我斗不过贼猫！

老天真的要绝人之路吗？

当我不知喝下多少碗酒死去活来终于慢慢苏醒的时候，我听到窗外有一种异样的声音。叽叽、叽叽……

什么雏鸟儿叫？

我搀扶着墙壁，瞪着死亡后复苏的眼睛一步步摸到门外。一缕朝阳从东方穿树度林斜射过来，照在门前的一窝小鸡身上。

阳光特别明媚。小鸡也特别精神。在母鸡的带领下，肆无忌惮地奔跑着，在母鸡的怀抱里摩挲着。

女人拿着纸巾，给我拭去泪痕。她几乎耳语跟我说，不要怕，我们会活下去！我们要用生命养活生命！

我分明听到她的声音在哽咽。

二

自从京剧阿庆嫂说出“人走茶凉”一词，世界就有点变味儿了。住进了山里，几乎与世隔绝。不知道是消极还是有意回避，

我很少外出看风景，山里真正成了被世界遗忘的角落。披荆斩棘地穿梭丛林追打兔子，适当平静地喝点酒，翻动床前案头堆的那摞书，时不时在阳光下看小鸡刨食成长，伴随我度过春，度过夏，度过秋，度过雪冬时光。

奇怪的是，案头的书本没有一本养鸡的书。只有医学和文学书。女人老用疑惑的目光看我。她的意思是，太不实用。既然不再医学，既然远离苍茫人世，既然养鸡，还留恋什么呢？我以微笑回之，意思是，我的大脑只生了左右两半球，一半为文学而生，一半为医学而长，没有第三者。再说，养鸡，我崇尚的是大自然，自然养殖，适者生存，决不依靠药品和什么新科技去拔苗助长。既然天无绝人之路，既然穷人的孩子天照应，善良的鸡们很懂事，它们养活的是一个身兼两学的文人，奉献特殊，无须我过于费心。

谁能说我暂时离开那把听诊器就抛弃了我的事业？谁能说我远离红尘就不再写文章关心社会和民间疾苦？尽管外面的世界早已是盛世幸福社会，可人的幸福观和遭遇不同，依然还存在不可名状的民情需要向包青天申述。果然，人们打听到我的消息，病人不远跋涉赶进山里找我治病，牢骚满腹的乡民找我诉述心中的不平。当看到呻吟上山者欢笑而归，牢骚肠断者宽心而去，女人暗自点点头。目光渐渐消散疑惑。

然而，很多原来过从甚密的朋友不再来往。呵呵。心静如水。

那年除夕之夜，我站在一道小慢坡上，聚精会神地听外面的世界“噼噼啪啪”的放炮声，看着四周山的脊梁上闪烁礼炮的光芒。外面的世界并不遥远，只隔阻了几道山梁。可在我感觉里，那实在是可望而不可即，可来而不可回。外面的世界真的遥远，遥远得整个世界都把我全然忘却！人们在灯火辉煌和闪烁的礼炮中疯狂，谁还记得，那一圈儿山岚叠嶂里，还有两个与世隔绝的人。

忽然，滴滴滴滴……手机呼啸起来。在这被遗忘的角落，谁

想起我了？

过年好啊！兄弟啊，提前给你拜年啊！

一股暖流直窜全身。他！这是我们单位的同事加兄弟。他最理解我。我是一个习惯挑战自己的人，也是一个喜欢清静的人。这些只有他知道。

这位兄弟刚刚吃好年夜饭，就把我的最爱之物送上山来。可他驱车到五岔路口的时候迷了路。

我飞奔到路口拎着那些火热的酒，在寒冷的山岚中，我们对视着拥抱。

重新盘上了龙须新草绳的床上，女人静静地坐着。开着的电视很热闹。可她两眼却看着地下。

不用问，我知道她在想什么。寂寞和孤独比四周的山岭还要沉重啊！轻轻地靠在她身旁，我指着电视说：

这里有全国人民陪伴着我们！

她动了动身子。端详了一阵我渐渐发胖的脸庞，微笑着认真地看起电视里的“全国人民”来。

春节是个转机。全国人民都知道，这是个弃旧迎新的时刻。

春天的气息在大地间奔腾。山外随之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。

那天同事打来电话，单位的效益已经有了转机。以前没有效益，穷人气多，人与人之间争吵不休。现在好了，北京开始忙碌奥运了，已经趋向于和谐了。

新年的第一个电话通报了新春。

这已经什么时代了，文明和谐已经是主流。曾经有人说，人类最原始时代，为了生存和发展是千方百计征服自然。和老虎斗，和各种野兽斗。后来随着私有制和智慧的发展，人类发现最巧妙的方法不是战胜自然，而是征服人类自己。人类征服人类，那可真是一本万利。呵呵。后来人类的研究更进一步，再一次新发现，

人类最大的效益是人与人荣辱共存，你我双赢！

已经习惯山里生活的我，再次声明同事们，我两耳不闻窗外事。我已经度过了山里最陌生最恐怖最艰难的日子。我已经适应了所有。那些生命养活生命的奇迹，已经成了一项技术。公鸡打鸣，母鸡抱窝，山里的两个人不再是孤苦伶仃为活着而操劳，而是要操劳着几千口活着的生命。

世界再次阐释了理解万岁的意义。

我继续写诗。那年出现了百年一遇罕见的日全食天文奇观，我写道：

……渐进为蚕食，半壁失所望。月牙半轮秋，如舟悬苍茫。常言心不足，戏说蛇吞象。何似狂如此，吞日偷天光。光天并化日，大贪贪太阳！天人或合一，天象即人象……清辉更复始，大劫余生忙。重阳开天日，宇宙叹兴亡。盛衰一瞬间，成败万年长。邪恶终渺小，正义永纲常。虫扑光明死，人因磊落刚。一息尚存哉，日冕炫光芒！……

三

秋雨其实很糟糕。说它带来了秋凉，可依然裹着大地里蒸腾的热气。说它给旱地送来甘霖，可它有时候连绵不绝，非把丛林灌醉烂瘫不可。尤其是山里的那条崎岖路，泥浆飞溅，出脚真看两腿泥。我的老牌摩托车的后轮落在泥窝里不停地飞旋着空轮，一时间，黄泥浆天女散花，满世界都是金星灿烂。

山那边有一片茶叶地。她从进山那天起，就迷上了茶叶。在炎夏酷暑的季节，她戴着一顶破草帽，系着一条破红围裙，像一团火焰在茶山闪烁。手捧茶叶，喜出望外的她跑步下山回家，搂

着柴木棒就往土灶生火。我汗流浹背，晒成了黑非洲。新开垦的处女地毫不保留地赤裸着散发着泥土芳香的肌肤，而且缠绵纠结地粘糊了我的两腿。渴了，回家喝茶。山坡上远远看见一缕炊烟袅袅升腾。快到家门口，听到锅里有噼噼炒蚕豆的声音。

一股奇异的香气，夹杂着古怪的糊焦味儿。她在炒什么东西？

她低着头，斜倚在土灶旁，拿着锅铲摁着，那种得意不亚于锻熬着什么黄金；接着掀动锅铲快频率地炒着。

我低头一看，没看懂。随手抄一把，根据颜色和古怪的味儿，很快判断她炒的是茶叶。我一声惊叫。她停住锅铲，愣着看我。我夺过锅铲，沙沙沙几个动作，把锅里的茶叶一股脑儿刮上了岸。

“你干吗？”她又要夺我锅铲。

我把锅铲还给她，忍俊不禁笑出声来。而且一笑不可收，干涸冒烟的嗓子几乎笑得撕裂了声带。我喘着说，没见过这样炒茶叶！真没见过这样炒茶叶！

我镇定了看着几乎傻了的她，做着样子说，茶叶是揉出来的！

我抓起一把早已糊焦的茶叶，做示范教她揉。她恍然大悟了，摆开架势真的要揉了。我赶快告诉她：这已经没用了。下次再来。下次我来揉！

我特别小心的一件事儿，是她采野菜。坐在树荫下，她一根一根精挑细选野菜。我急急赶回时常常突如其来的一声惊叫，会吓她一跳。

我几乎是像救火一般扑过去，扒拉出野菜堆里的好多辣蓼，激动地抓起抖抖着嚷嚷：这不能吃！哎呀！怪不得我喉咙老是火烧一般！这不能吃！

春天，山外的人成群结队蜂拥进山来拔小野笋。那其实真的是一道美味。她急了，穿着高跟鞋挤进茂密的丛林，把小竹笋拔回家，炒了满满堆成山一般的一盆。看着颜色，还真有色、香、味。

我馋猫一般飞快地来一大口，咯噔，一声怪响，我像定身术一般立即停止了所有细节——我的嘴好半天合不拢来，那牙帮骨酸疼得眼冒金星。我张着嘴龇着牙，把那几根烧“熟”了的小笋放在砧板上，拿刀剁，嘭！嘭！嘭！三刀下去，剁不断。哇呀妈呀！那可真的比铁筷子还要老三分啦！

日子就在这一天一天的笑声里过着。我感觉自己在不知不觉中肯定改变了模样。一天照照镜子，非洲的皮肤那是肯定的，可猜不透的是在潜移默化中歪鼻咧嘴了。牙齿就像山崖一般往外悬着。一天采了个西瓜，毫不费力地吃瓢，轻易就把西瓜皮戳穿了窟窿。

秋天的雨季来临。我静坐山屋，捧着书本聆听风声雨声。她笑着拿手机要给我照相。我毅然决然，干脆来个咧嘴全露，谁知微风一吹，有些牙齿在风中一骨碌挺起，正如一片荷塘里的荷叶，翻了个身……

四

一大早，我被一桩喧哗的格斗声所吃惊。当时正在刷牙，两眼漫无目的地东张西望。鸡群刚刚出棚，一个个伸颈扑翅脚不点地地走着，忙碌着找水喝。清晨山里的空气异常清新。一缕朝阳从东方的丛林中直射过来，夹带着朝露的潮湿，照耀着秀丽明亮的鸡羽毛，尤其照亮得大红鸡冠红润透明。雄鸡扑腾着双翅，向前用力地伸长脖子，运足底气长长打了一个歌鸣。喔、喔、喔——一时间，整个山坳里欢腾敞亮，一派生机勃勃的热闹景象。

不料突然一声奇异的怪声，我立刻好奇地停止了刷牙，转头看去。两只公鸡不知什么时候斗上了。

两只公鸡扎了架子，愤怒地抖动着大红冠子，脖子上的金黄羽毛根根凌竖。你一个弹跳，直扑我的鸡头；我扑腾着翅膀，直取对方的红冠。几只母鸡惊恐不安地躲躲闪闪，几只母鸡若无其事地围着水壶喝水。

啪啪啪，扑——啪啪啪，扑——战斗在继续。

肯定又是争风吃醋！我拿着牙刷，想走过去轰开这场随处可以发生的争斗。可转眼之间，一只公鸡耷拉下翅膀，甘拜下风之状，惊慌失措的落荒而逃。那位战胜者收敛了架势，昂首挺胸地迈着矫健的步伐走向母鸡们。一只母鸡特别温顺特别恭维地蹲下身子，翘了翘卖弄风情的尾巴，向战胜者奉献它的姣好肉体。公鸡毫不客气——这就是战胜对手必须获得的特权——交配权，悠闲地爬上了母鸡背……

望着那只远远逃到草丛中的战败者，我咕咕嘟嘟地漱了口，轻蔑地对它啐了一大口。

没用的东西！

动物的本能，坚定不移地遵守着自然法则：优胜劣汰。战胜者永远拥有至高无上的绝对权力！然而，不论何种动物，雄性动物从来就是承担责任和担当群体安全的舵手！

公鸡们带着母鸡群，向远处树林和草丛进发。没有雄鸡带队，母鸡只能畏缩一隅，不敢远行；看着山坡茂盛的青青草丛，望洋兴叹。

早晨完成了交配的母鸡们，纷纷满足，自得其乐地咯咯唱着，在草丛里吃草；两只脚奋力扒拉着草屑和枯枝败叶，瞪大眼睛寻找蜷曲着身子蠕动的小虫虫。

公鸡们深知自己的艰巨责任。在每天大规模远行采野食的行动中，它们必须停止觅食和没完没了“采花大盗”之举。它们按照1：50的管理比例，身先士卒，昂首挺胸迈着方步，两只眼睛

机警地瞭望着天空、大路、甚至各个角落。当它发现黄鼠狼、野猫和苍鹰这些天敌，或者发现陌生人来临——正所谓危险来临的时候，雄鸡立即发出雄壮且嘹亮的母鸡“咯咯”仿声。母鸡听到这种紧急信号，一瞬间纷纷停止采食，一时间，整个山谷鸦雀无声，一个个机灵地摆动着尖尖的脑袋，警惕地四处张望，同时扎好了架势，随时准备展翅飞逃。

动物是大自然的宠儿，它们尽情享受大自然“柴米油盐”的无私赐予。然而当大自然母亲出现了异常，动物们立即本能地反应了自己特有的一片孝心——拿什么来拯救你？我的母亲！

那一年，举世瞩目的日全食天文奇观，我特意不远走，就在山里观察这些鸡呀狗呀猫的动静。看看突如其来的大自然变化让动物们如何惊异失常。

7月22日上午，经过一口一口地蚕食，太阳终于被生吞活吃，很快日全食到了“食既”的最后时刻。

我在诗里写道：……食既在此时，大变显仓皇。黑夜遽然至，犬吠对天望。千鸡惊飞器，百蝉骤停唱……

那一刻，山谷里几乎所有的鸡无法接受这光天化日之下，竟然在一瞬间暗无天日。它们爆发着从未爆发过的奇异声音，哗哗哗哗地叫嚣，扑扑扑扑地飞翔。一千多只鸡同时惶恐乱飞，整个山谷席卷一阵狂乱的鸡旋风，那海啸一般的声音此起彼伏，山谷犹如亿万年前行星撞击地球的震颤和毁灭来临。那声音充斥耳鼓，绕梁辗转，经久不息……

不管是自然界还是与人类相依为命的所有生命，在它们生存之外，另有一个至高无上的重大使命，就是繁衍后代延续生命。那年二月，当最后一只雄鸡被处理，十几只母鸡突然在一周内陆陆续续秘密失踪。当时我们一声长叹。以为酿成大错。以为失去了雄鸡的呵护，失落的母鸡疲惫伤神，在失去保护伞无精打采中

一一被野猫叼去。谁知在一个月后，十几只母鸡又相继从各个角落“咯咯”现身。所不同的是，它们各自用它们宽大温厚的怀抱，在它们秘密下蛋之处，孵化出一窝窝小鸡仔。

“鸡二代”再次陪伴我们唱响山里的生命之歌。

五

小山围了养鸡场整整一圈儿。山南边儿，据说已经是外县地盘。一片片苗木林就像外县的触角向本县延伸，拿着锄头干活的山农几乎就是猫着腰正在土地侵略的鬼子。成群结队的鸡们四面散开，惊奇地张望着那些汗流浹背的劳动者，时常把他们当作天敌惊恐逃窜。然而，除了空穴来风的自我惊吓，这些鬼子兵并没有偷鸡摸狗的不耻作为。大家一时相安无事。

可是有一天，树林那边突然出现了一个贼头贼脑的身影。

春天到来，一个机关邀请我为他们写一篇关于创建什么的纪录片。我有自知之明，我虽然有文笔之才，但不是在编之位，谁叫我我都会写，我要的只是稿酬。那天，我正捧着资料在构思镜头的布局而绞尽脑汁，一会儿毛竹林里走走，一会儿树林里转转。呼的一声响，一个矮个子男子躲开一棵树掉头逃窜，把我吓了一跳。我赶紧尾随过去看看是不是偷鸡贼。跨过两垄地，只见那个男子拿着锄头不慌不忙地在锄草。我疑惑不解地回头走着，当重新回到他爬的那棵树的位置，哦，恍然大悟——那边的池塘边，我女人正蹲在那里洗衣服。

我生气地回头张了他一眼。想：干吗偷看我的女人？

可是我忍住了发怒。他不过是看看，而且是偷看。没有哪部国家法律说不可以看别人的女人啊。

我走到池塘边，笑着对女人说了被人掠色的情景。她笑笑。

纪录片写了一半的时候，这个掠色问题竟然再一次纠结。问题是我要外出到县城查找资料。这是个锄草的季节，那个外县男子依然在树林里锄草，而且还曾经直接走到我们家来讨水喝。当时看他的样子实在是一个很老实的农民，说话也疙疙瘩瘩。其实那天他并不是偷看。他说他奇怪这原来一直空着的破房子，怎么突然有人居住，还养鸡，还有一个“这样”的女人。我看他不像是装的。可这与世隔绝的深山老林里，我不在，这是个一切皆有可能的时代，谁能想到会发生什么事儿呢？

进山以来，这老破房子基本与世隔绝。我不想带什么人进山来看我。除非是文化界和一些要买鸡的人。文化界的人士对大自然很眷恋，这里可以搞野餐，可以生发许多创作灵感。他们对我的评价也比较高——除了生有医学和文学左右两半球的脑袋，还搞了养鸡的微型创业。买鸡的是来考察我的鸡是不是真的原生态饲养。我才不会把素质低下的人带进山的。他们低下的社会地位决定的眼界有问题。他们会怪头怪脑地望着破瓦房，会把我想象成被打进人间地狱的受苦受难者，在外面张扬说我混得如此糟糕。文化界和买鸡的来的时间毕竟有限。所以山里基本成了没有安全感的真空世界。

不行，我得先去侦察一下，探听探听那男子的口风。

我走了几步，又退回来。这话可怎么说啊？我终于理解什么叫难于启口。我和他只隔了一片小树林，可在我看来，这仿佛是一条辽阔的天河，一片遥远的原始丛林，距离无边。人啦，在没有透明的交流和沟通之前，那距离虽然近在咫尺，可俨然远在天涯啊！

我走进树林，一股青草的香气扑鼻而来。有节奏的锄草声突然为我的到来戛然而止。

来啦？他问我。并且扔下锄头走到挂在树上的衣服前摸香烟。

我连连摆手拒绝香烟。经过一番攀谈，我发现他实在是一个可怜而又老实的庄稼汉。已经五十多岁了，几年前又死了妻子。可是他很勤快，他家的树比其他人的树长得又粗又好看。地垄沟整理得几乎像桐油涮过那样光亮、干净。

当我从县城回来时，一切都很正常。那男人没有越雷池一步。

我写东西写不出来时有个习惯，树林里到处走走，想想。经常循着锄草声去和他攀谈。他挥挥手划拉着山坡下面的一大片树林，很兴奋地赞美他的劳动成果。看着他那一片估计资产一百多万元的树木，一种对劳动敬佩的心情油然而生。一来二去，我忽然有了个奇怪的想法。

我回去跟女人商议。她在城市里的女同事，有离婚女人想到农村来嫁人，看可否给那男子介绍一个。

这几年时兴城里女人嫁到农村来，我家的这个就是证明。

她掏出手机打电话。果然，第二天我们就到镇街车站接来了一个烫卷着头发的半老徐娘。

我们把那男子喊到养鸡场门前坐坐，又把那女人带到树林里看他的资产。嘿，两人一拍即合了。

嘿嘿，这件意外的成人之美事件后来的故事，谁都意想不到，会突然来个戏剧性的变化。

一个月后，那个城里女人带着另一位陌生男子来到我们养鸡场。陌生男子也是个农村打扮。我左看右看看不懂怎么回事儿，直接就问了：他，你们，怎么回事儿？

那半老徐娘也不相瞒，实话实说：你给我介绍的那位，文盲，不识字。他只会干农活，不会用手机。用手机只会接电话，不会拨电话——他不懂1234567890。他想跟我打电话，还要请人拨号。得，请这位朋友拨。偏偏这位也是单身，他暗自记住了我的号码，

竟和我联系上了。我一想，那么老实巴交只知道干活的人，尽管他家产百万，可生活在一起有什么情调啊？我反正认定要嫁农村，可也要嫁个知事达理的男人啊！手机都不会用……叫我……嘿，我看还是换了这个才对！

我和老婆一阵似懂非懂的惊诧之后，忽然哈哈呵呵嘿嘿地一阵放声大笑。

六

瓜棚旁边搭狗棚，
人狗相伴乐融融。
共守西瓜圆如梦，
遥指繁星辨牛童。

这该是多么宁静、安谧的时光，该是多么充满憧憬的夜晚！满山满坡硕大的西瓜给我们带来无限喜悦和梦想。人是很简单的，给一点星光就会灿烂，在突如其来的丰收面前，我竟然忘乎所以，又是作歌又是作诗。可谁也想不到，人生的失意往往是乐极生悲，一夜之间，能掐会算，常年不见踪影不知活动在哪个角落的野猫和猪獾们闻风而至。它们略施小计，用它们一贯行盗的野性来对付一个书呆子，对付被我驯化成诗人一般温文尔雅的小狗，把满山坡的西瓜搞成稀烂的一锅粥。当看到满山狼藉，我当时有些眩晕和流泪。接下来，就开始了长达一个月之久的斗猫之战。这事儿在前文已经有所交代，但很粗略。我想在此细致地谈叙谈叙。这是特别为了告知那些只知道西瓜甜而不知道西瓜苦的朋友，那一个月的“斗猫”是怎样的一种经历。

我擦干了眼泪，第一件想到的是“亡羊补牢”。我飞速赶到镇街去买了五百米长一米多高的丝织网。

穿上老厚的胶鞋，心急火燎地砍来杂柴当树桩。每隔三米距离，钉一根木桩，拉开丝网，拿锄头挖厚重的泥土压住网底。我一个电话叫来儿子。这应该是一场生动的劳动教育课。那么炎热的夏天，我们父子俩一直忙碌到夜晚九点。山里仿佛蜻蜓一般大小的蚊子把人盯成了刺猬。十八九岁从来没见过锄头是何物的儿子几乎要哭地说，爸爸，别干了，我们花钱买西瓜吃还不行吗？我说，儿子，我们现在不是买西瓜，而是要卖西瓜。懂吗？我们要卖西瓜！

网并没有起什么作用。这网不像法网疏而不漏。勉强过了一个平安夜，第二天的夜晚，西瓜地里又闪闪烁烁了一群绿眼睛。

山下的村民告诉我，网是拦不住的。那些野猫为了吃食，会跳。牵电灯试试看。

当夜，五只250瓦白炽的大灯泡把整个瓜地照耀得如同白昼。

野猫被这突如其来的变化搞懵了一夜。看来人类文明在关键时刻真是必要选择。

然而第二天，野猫很快在饥饿中醒来，那几盏电灯恰恰给它们照亮指引了圆蓬蓬的西瓜所在。我这时才知道什么叫双刃剑。野猫借着电灯还可以清清楚楚看见我的行踪。它们和我干上了游击战。

放炮！野猫不可能不怕放炮！

我飞奔上街，买来两挂鞭炮，买来五十多个大炮仗。找来一只废旧喷雾器，把鞭炮点燃迅速扔进喷雾器里。鞭炮在喷雾器里发出原子弹般的爆炸声，把我自己都吓得掉头跑远。小狗也吓得嗷嗷叫。回声在山谷旋转，久久不息。

烟消云散，山谷寂静如磐。

我抚摸着小狗，闻着漫山遍野的硝烟味儿，痴迷地欣赏——战争，炮火，硝烟，威力无边的效应！这就是一个种族威慑一个种族，一个利益集团对抗另一个利益集团的强大武器。在人类高喊保护动物的今天，动物竟然如此可恨，你说什么叫作良心？常说人为财死鸟为食亡，为了口中食它们竟会不择手段！就像那些腐败官僚，国家养育他们给予他们高尚的社会地位，他们竟然毫不领情，依然使出伶牙俐齿来啃噬国家基石。我为人类感到困惑。人类发展到今天，依然不能单纯依靠文明来保护自己，依然需要用暴力来对抗暴力，用战争来消灭战争。伊拉克那边是这样，我这种植西瓜的小小领地更是如此。

万万没有想到，战争和炮火的恐惧只能打成片刻的臣服。在我鞭炮之后加上大炮仗的疯狂巨响之后，野猫仿佛是受到炮火的训练，仿佛在战争中学习战争，他们依然像那塔利班恐怖组织一样活跃异常，在不知名也不知下落的野猫“本拉登”的指挥下，在电灯的照耀下，跳过丝网，冒着炮火的威胁，和人类争抢这即将成熟的西瓜。西瓜的爆炸声，几乎就是恐怖分子在世界各个角落接连不断制造的爆炸声，震人心魄。我整个身心再一次面临崩溃。这个时候，我唯一的打算，就是放弃。

一个停电的夜晚，整个山谷仿佛进入一个巨大的黑洞。消极得一塌糊涂的我再一次醉得稀烂，在女人的不停劝告下，我踉踉跄跄走到瓜地去，要牵回我的可爱小狗——我的诚实的朋友。

已经抱住了小狗，可我还是不停地呼喊它的名字，说：小侠，小侠，跟大侠一起回家。这西瓜，我们保不住，不要了，回去吧……

嗯嗯。小狗摇头哼哼着。

它不是不愿意回家，是它的锁链被一棵树桩缠绕了。

我掏出打火机，点亮了，要为小侠解锁链。